

合同编号：SCBZXSZYK-2025-211

河南省水文水资源测报中心
河南省水资源监控能力系统运维（2025 年）项目
合同

（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968）

甲方：河南省水文水资源测报中心

乙方：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合 同 书

甲方：河南省水文水资源测报中心

乙方：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省水文水资源测报中心河南省水资源监控能力系统运维（2025 年）项目，经国内公开招标（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968）及评标委员会评定，确定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河南省水文水资源测报中心河南省水资源监控能力系统运维（2025 年）项目服务的中标人。甲、乙双方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以优先次序来判断。

- （1）本合同书
- （2）中标通知书
- （3）合同一般条款
- （4）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 （5）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 （6）其它（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二、主要工作内容

主要包括：系统运维、新增模块包、系统安全升级。

1. 系统运维。包含系统基础运维和业务软件运维。

系统基础运维包括对水资源总控服务器（视频测流）、水资源流媒体服务器（视频测流）、接收设备报文转发至超融合服务器、超融合虚拟系统（平台软件）等进行日常运维，确保服务器和超融合平台正常运行。

业务软件运维包括对渠道型监测站管理系统、基于政务云的地下水监测系统、取水许可登记电子台账管理、全国水资源税征管取用水信息系统（河南）、水资源监测数据采集存储优化、河南省水资源监控能力建设平台集成项目（数据交换平台），及基于政务云水资源调度管理子系统、系统集成、水资源管理 APP 开发集成等业务软件进行日常运维，确保各功能模块正常使用。

2. **新增模块**。包括水资源监测模块、取用水监管模块、系统集成升级。

3. **系统安全升级**。包含开展等保评测、密码评测、灾备管理等工作。

三、合同总价

合同总额为：¥4979880.00 元，人民币大写金额：肆佰玖拾柒万玖仟捌佰捌拾元整。该价款包含该项目所产生的技术服务、税费等其它一切费用。

四、付款方式

第一次支付：合同签订后，新增模块需求规格说明书通过甲方评审后，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30%。

第二次支付：新增模块通过甲方验收，乙方向甲方提交合同总价款 10%的履约保证金保函，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70%。

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保函是：银行开具并经甲方认可的、以甲方为受益人、不可撤销的见索即付保函。

履约保证金保函的有效期：至新增模块运维期届满后一个月。

乙方应根据财政（务）部门关于项目资金支付的有关要求，配合甲方办理资金支付过程中相关事项，在资金支付前开具税务发票。

五、合同履行期限及地点

系统运维及系统安全升级：运维期 1 年；

新增模块：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天内完成开发；新增功能完成验收后，开始计算运维时间，运维期 1 年。

合同履行地点：郑州。

六、合同验收时间及要求

合同验收时间：系统运维期结束后。

验收要求：完成新增模块的功能部署、系统运维和系统安全升级工作。

七、双方责任与义务

1. 甲方职责

1) 甲方将成立项目专班，以配合乙方的项目组工作，负责所有与乙方公司的正式交流，同时提供及时的信息反馈。

2) 甲方将指定相关技术人员，为乙方提供进行本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所需要的信息和权限。

3) 甲方将按照本合同中约定的付款方式和时间付款。

4)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情况进行监管指导，有权要求更换不尽职的技术开发、运维等人员，乙方核实情况予以更换。

2. 乙方职责与承诺

1) 乙方承诺项目实施人员应严格遵守遵循相关法律、法规。

2) 乙方将为甲方专门成立项目组，指定一位经验丰富的项目技术经理驻场，负责甲方和乙方之间的正式交流，领导和推进项目组的全面工作，以满足甲方业务需求。

3) 乙方的行为受主管机关的监督和监管。

4) 乙方应配合甲方开展网络和数据安全监督检查工作。

3. 其他

工程完成后，由监理单位组织进行合同及档案初步验收。

八、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乙方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数据、所使用到的数据以及

因履行工作所了解到的甲方任何尚未对外公开的信息均需承担保密义务，确保数据、信息等的安全。乙方应严格遵守以下协议：

1. 本协议以乙方为责任方，参与工作的乙方及乙方所有人员均为责任人，承担共同的保密责任。乙方对乙方人员的全部行为承担连带责任。

2. 保密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数据以及所使用到的数据、所有书面资料、电子版资料、数据、图片、照片、由此派生的相关资料以及其他甲方任何尚未对外公开的信息。

3. 对第2条所述的所有保密内容，未经甲方明确书面许可，乙方不得擅自对外泄露。

4. 乙方不得擅自记录、复制、拍摄、摘抄、收藏本项目所涉及保密信息，以及由此派生的相关资料的内容；严禁将保密信息泄露给无关人员；严禁将项目实施中涉及的相关项目技术方案及内容透露给无关人员。

5. 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使用到的数据等相关资料必须由本项目人员因本项目工作需要而使用与保管，不得借给无关人员。

6. 乙方不得将甲方为配合乙方实施项目提供的数据以及含有其内容的相关资料应用于本项目以外的项目活动以及其他商业行为。

7. 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参与本项目乙方人员的名单，报甲方备案。未经甲方事先同意，不得更换。

8. 如发生信息泄露，乙方应立即向甲方报告，并积极协助甲方进行查处。

9. 保密条款不因合同的终止或解除而终止。

九、违约责任

1. 在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或乙方）如因特殊原因终止合约，须提前30天通知对方，并向对方赔偿因违约造成的所有损失。

2. 乙方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累计超过3次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按合同总价款的3%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另行赔偿不足部分。

3.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验收不合格，不能满足技术要求的，由乙方在工期内进行返工，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拒不返工或经返工后仍不符合合同要求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按合同总价款的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另行赔偿不足部分。

4.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间履行完毕合同义务的，每逾期一日，乙方按合同总价款的0.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15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累计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另行赔偿不足部分。

5. 乙方保证完成的技术成果未侵犯第三人知识产权，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不支付任何合同费用。同时，如因乙方的原因造成甲方产生任何知识产权纠纷，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导致的所有损失，包括赔偿第三方的损失和维权损失等，其中维权损失包含但不限于诉讼费、鉴定评估费、公证费、差旅费、保全费、律师费等。

6. 乙方违反本合同保密义务的约定，按合同总价款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另行赔偿不足部分。

十、其他要求

1. 乙方在履约期结束前须向甲方提交齐全、完整、规范的档案资料。

2. 履约期结束后7个工作日内乙方需向甲方提交运维总结报告。

3. 乙方向甲方提交运维总结报告后，由监理单位组织进行档案初步验收。

4. 根据实际情况甲方提出的其他要求。

十一、解决争议的方法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存在争议，双方可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进行诉讼。

十二、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四份，乙方二份，经双方授权代表签署、加盖单位印章后且财政（务）部门审批同意后生效。

十三、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河南省水文水资源测报中心

(印章)

法人代表：

或授权代表（签字）：付永平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纬五路 10 号

联系人：张贵芳

电 话：0371-65571595

乙方：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印章)

法人代表：

或授权代表（签字）：张沁渊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郭守敬路 515 号

邮政编码：201203

联系人：张沁渊

电 话：021-20379999

开户银行：工行宝钢国贸支行

账号：1001153819003291572

签订地点：郑州市纬五路 10 号河南省水文水资源测报中心

签订时间：2025 年 9 月 23 日